

110 學年度四技甄選入學實作測驗_基本電子電路原理(公告)

考試說明：

1. 實作題目為基本電子電路，試題由考生當場抽籤決定，考試時間為 **12 分鐘**。
2. 考生請自備**實作相關手工工具**及耗材（如尖嘴鉗、斜口鉗、麵包板、三用電表、單芯線等），試場備有手工工具可供借用，但不負責手工工具完整之功能性。
3. **每位考生提供測驗所需材料乙份**，材料如有損壞，需於考試開始後 **6 分鐘**內提出，可更換材料，不扣分。考試開始後超過 **6 分鐘**提出更換材料者，視情節扣減考試分數。
4. 評分標準包含：操作過程、實驗結果及工作環境整備。

題目範例：

OPA 振盪器，於輸出接上 LED 及限流電阻 330 歐姆觀測實作結果。

(LM324 IC 1 個；電阻 100 K Ω 3 個；33 k Ω ，22 k Ω ，330 Ω 各 1 個；電容 10 uF 1 個；LED 1 個)

電路圖：

